

附件 1:

现场确认需提交的身份与户籍信息说明

根据户籍和人事关系分为有四类考生。现场确认时，不同类别考生需提交身份与户籍信息。以下所有规定材料现场确认时必须提供，缺一不可。

第一类：上海市户籍社会考生

1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身份证需在有效期内，正反面复印）
2	户口簿原件及户口簿主页复印件、有考生信息页的复印件或集体户口人员需提供有效期内的户籍证明原件和复印件

第二类：人事关系在上海的外省市户籍社会考生

1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身份证需在有效期内，正反面复印）
2	2013 年 6 月 30 日前相关机构颁发的本市引进人才居住证（cw9 开头）及有效期证明的原件及复印件，或 2013 年 7 月 1 日后相关机构颁发的并在有效期内的上海市居住证（非临时居住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3	上海市用人单位聘用合同原件及复印件 工作单位为企业的提供单位劳动合同，工作单位为事业单位的提供单位聘用合同，考生为公务员的提供公务员登记表。若无法提供相关合同原件只能提供复印件的，须在相关合同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第三类：上海市普通高等院校全日制三年级以上考生（含三年级）、普通高等院校全日制在读专升本四年级以上考生、中高职贯通最后一学年考生、全日制在读研究生

1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身份证需在有效期内，正反面复印）
2	学生证原件；
3	学校学籍管理部门开具的学籍证明原件或学信网上学籍报告。 全日制在校研一和博一新生可以用录取通知书原件和复印件代替学生证原件、学校学籍管理部门开具的学籍证明原件

第四类：上海市户籍就读于外省市的普通高等院校全日制三年级以上考生（含三年级）、普通高等院校全日制在读专升本四年级以上考生、全日制在读研究生

1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身份证需在有效期内，正反面复印）
2	户口簿原件及户口簿主页复印件、有考生信息页复印件
3	学生证原件
4	学校学籍管理部门开具的学籍证明原件或学信网上学籍报告 全日制在校研一和博一新生可以用录取通知书原件和复印件代替学生证原件、学校学籍管理部门开具的学籍证明原件